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(02)2397-6800

聯絡人：如說明

電 話：如說明

受文者：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通字第1100079897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因應109學年度第2學期停止到校（園）上課延長至110年7月2日止，請各校彈性調整涉及高中端相關行政作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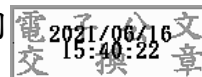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全國實施疫情警戒第三級時間延長，為降低群聚感染之風險，維護學校師生健康及學習權益，本部考量學期完整性，於110年6月7日宣布，全國各級學校及公私立幼兒園109學年度第2學期停止到校（園）上課之期間，延長至110年7月2日止（高中以下學校休業式），學生改採居家線上學習。
- 二、為降低群聚感染的風險，現階段高中學生在取得畢業證書等文件，相較過往恐需較長時間，高中亦因此無法照往常於6月下旬完成畢業證書的發放事宜，爰為避免學生為符合各大學入學資格審核、新生報到等行政作業，而在社區及校園間移動，請各校彈性調整畢業證書繳驗、錄取報到等各項相關作業程序，以兼顧防疫並維護學生升學權益。
- 三、目前刻正辦理前開作業之學校（惠請併同檢視校內各個招

生管道是否亦有此情形），務必立即提供彈性處理措施並公告周知。

四、本案如有相關問題：技專校院請洽技職司洪兆樂專員
(02) 7736-5406；一般大學請洽高教司陳佳蓁小姐 (02)
-7736-5892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內政部、國防部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



裝



訂

線